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录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4
议案一 关于《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议案二 关于《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6
议案三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7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8 月 30 日 14 时 45 分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嘉定区金园六路 388 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谢兵先生

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会议出席情况。
- 二、选举监票人、计票人（股东代表和监事）。
- 三、审议会议议案（3 项）：
 - 1、《关于〈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接受股东就以上议案相关问题的提问。
- 五、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并表决。
- 六、统计表决票并由监票人（代表）宣布表决结果。
- 七、主持人宣读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八、签署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会议记录。
- 九、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圆满闭幕。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顺利进行，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规、制度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二、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在发言议程进行前到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议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股东提问应举手示意，并按照主持人的安排进行。

三、股东发言、质询总时间控制在 30 分钟之内。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且简明扼要，每人不超过 5 分钟。

四、股东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大会表决时，股东不得进行大会发言。

五、股东违反上述规定的，大会主持人可拒绝或制止。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身份的人员的发言和质询。

六、表决办法：

（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实行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方式记名投票表决，对于现场投票，请对“同意”、“反对”、“弃权”、“回避”只能表达一种意见，并在相应的栏目划“√”，不符合此规定的视为弃权，股东（包括授权代理人）在大会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股份数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表决权。

（二）股东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及时将表决票投入票箱或交给工作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

（三）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表决票由股东代表和监事组成的监票人参加清点，由工作人员在监票人的监督下计票，并由监票人代表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议案一 关于《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实施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合法方式受让和持有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规模不超过 280.466 万股，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 1.47%，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及《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拟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东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3 日

议案二 关于《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规范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之规定，特制定《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拟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东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3 日

议案三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 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具体实施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 （2）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过户、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 （4）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作出解释；
- （5）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或应证监会、交易所监管要求，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 （6）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协议文件；
- （7）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提请股东大会同意，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拟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东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3 日